

天主教香港區墳場 加 葬

永久棺地 18 平方呎、永久金塔地 9 平方呎、及永久龕位的 加葬守則

(依據天主教墳場規則第二章第八條)

1. 原葬者必須是安葬於永久棺地、永久金塔地、永久龕位。
 2. 原葬者的葬位仍可以加葬或加放遺體、骨殖、骨灰壹次。
 3. 加葬者必須是天主教教友或已接受收錄禮者的慕道者。
 4. 加葬者必須是原葬者的原配、未婚子女、未婚胞兄弟姊妹。
 5. 加葬者親屬必須持有下列 文件正本 方可辦理加葬事宜。
 - A. 有原葬者的 收據正本。
 - B. 加葬者與原葬者的 關係證明文件正本。
 - (I) 夫妻合葬：出示結婚證書或領洗紙上的婚配證明。如未能出示結婚證書或領洗紙上的婚配證明，而祇有其他關係證明文件者（如子女出世紙、領洗紙、屋証、米証、或其他具有法律效力之關係證明文件），申請人須前往認可機構宣誓，聲明確認加葬者與原葬者是 合法夫妻 之關係。
 - (II) 未婚子女、未婚胞兄弟姊妹合葬：出示兩者之出世紙、領洗紙、屋証、米証、或其他具有法律效力之關係證明文件及兩者之未婚證明文件。
 - C. 加葬者的天主教墳場安葬許可証正本。
 - D. 加葬者的有效政府殯葬文件正本。
 - E. 加葬者的特區身份證正本。
 6. 凡加葬永久地者，申請人可即時繳交清拆墓碑及重鋪地台費用，或於檢拾骸骨的 7 個工作天前 繳付。
 - A. 申請人可用（現金 / 支票 / 信用卡 **VISA ; MASTER**）繳付，如繳交現金請自備應繳之整數。
 - B. 如繳交支票者，台頭請填上：長沙灣、西貢、長洲：天主教香港教區（聖辣法厄爾墳場）
柴灣：天主教香港教區（聖十字架墳場）
跑馬地：天主教香港教區（聖彌額爾墳場）
 7. 申請人必須於其先人執骨日期前的 7 個工作天 繳付清拆墓碑及重鋪地台之費用及即時通知辦事處確定執骨日期（通知日期及執骨日期不計算在內），以便辦事處安排工人清拆墓碑。
 8. 凡先人之 骨殖 / 骨灰 加葬永久地者，加葬費用於加葬當日才須繳付。
 9. 凡先人之 骨灰 加放永久龕位者，加放費用需於辦理加放手續當日即時繳付。
- * 正式收據乃唯一之有效文件，需妥為保存以備日後之用 *

〔 加 葬 所 需 費 用 〕

棺葬地	拆 碑	重鋪地台費用	執骨費用	加葬棺費用	加葬骨殖、 骨灰費用	雲石骨箱 (可自行選購)
	\$5,000.00	\$1,600.00	\$4,700.00	\$8,300.00	\$4,200.00	\$1,000.00

金塔地	拆 碑	重鋪地台費用	執骨費用	加葬骨殖、 骨灰費用	雲石骨箱 (可自行選購)
	\$3,500.00	\$1,600.00	\$3,200.00	\$4,200.00	\$1,000.00

龕位	加放骨灰	雲石灰盅 (可自行選購)
	\$2,500.00	\$500.00

註：(1) 所有加放骨灰於龕位者，除帶同上述所需之文件外，亦必須帶同骨灰一併處理。

(2) 上述收費如有任何調整，申請人須繳付屆時之費用。

查詢電話：長沙灣、西貢、長洲天主教墳場： **2741-5283**

柴灣天主教墳場： **2557-4213**

跑馬地天主教墳場： **2572-6078**